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 中国发明协会 文件

宋基金会字〔2021〕5号

关于举办第十六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 评奖活动的通知

各组织单位：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 2020—2021 学年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的通知》（教基厅函〔2020〕23 号）的有关规定，中国宋庆龄基金会、中国发明协会定于 2021 年组织开展“第十六届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青少年科技培育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关于科技创新的决策部署，践行宋庆龄“缔造

未来”的思想，牢牢把握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和使命，紧扣时代性主题要求，为孩子们梦想插上科技的翅膀，进一步激发青少年的好奇心和科学兴趣，搭建青少年科技创新、国际交流和自我展示的平台与舞台，为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青年科技人才后备军，加快教育强国、科技强国建设贡献力量。

二、奖项设置

（一）优秀作品奖（4类）

1. 发明作品奖，设金、银、铜三个奖次，奖项数量 270 个（含）以下。

2. 人工智能（编程）作品奖，设金、银、铜三个奖次，奖项数量 100 个（含）以下。

3. 创意作品奖，不分奖次，奖项数量 30 个（含）以下。

4. 科技绘画作品奖，不分奖次，奖项数量 30 个（含）以下。

以上 4 类奖项均按小学、初中、高中学段分别评选。

（二）优秀组织奖（3类）

1. 组织单位奖，奖项数量 40 个（含）以下。

2. 辅导教师奖，奖项数量 40 个（含）以下。

3. 科技发明先进校奖，奖项数量 10 个（含）以下。

三、参赛要求

（一）18 周岁以下（2003 年 2 月以后出生）在校的小学、

初中及高中生均可报名参加优秀作品奖评选。

(二) 提交 2019 年 9 月 1 日以后完成的具有新颖性、科学性和实用性的发明作品；具有巧妙性、交互性、应用性的人工智能（编程）作品；具有创新性、先进性、启迪性的创意作品以及具有科技性、创造性、艺术性的科技绘画作品。每位参赛学生限在发明作品、人工智能（编程）作品、创意作品以及科技绘画作品中选择 1 类，报送 1 件作品，多报无效。

(三) 曾参加和获得过本奖项的作品不再参赛（在原有基础上进行创新及改进的作品除外）。

(四) 不接受食品、医药类项目以及科学研究论文类作品参赛。

(五) 参赛作品必须符合学生认知能力，具有原创性。作品摘要、科学原理、创新点和解决方案等文字介绍中均不得出现参赛选手和辅导教师的姓名、学校名称、专利申请情况及曾获得过何种奖励等（专利证书和获奖证书可在指定区域内上传图片），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

(六) 申报人应对参赛作品自行查新、查重，凡弄虚作假、剽窃他人成果或采用不正当手段参赛的，经组委会核实后取消参赛及获奖资格。

四、申报办法

(一) 采用网上申报方式，各地组织单位统一管理

优秀作品奖和优秀组织奖的申报、审核和推荐工作均由各地组织单位统一管理，不得多头上报。

申报学生凭各地组织单位发放的授权码，在本通知规定时间内，登录网络申报评审系统提交作品，逾期不再受理。具体申报说明可在 2021 年 3 月通过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官网（网址：<http://sclaci.sclc2017.org/>）查阅。

（二）优秀作品奖申报要求

1. 推荐数量

（1）发明作品：各组织单位可推荐发明作品 120 件，小学、初中、高中各 40 件。

（2）人工智能（编程）作品：各组织单位可推荐人工智能（编程）作品 60 件，小学、初中、高中各 20 件。

（3）创意作品：各组织单位可推荐创意作品 30 件，小学、初中、高中各 10 件。

（4）科技绘画作品：各组织单位可推荐科技绘画作品 10 件，小学 4 件、初中 4 件、高中 2 件。

2. 申报内容和注意事项

（1）除科技绘画作品外，其他作品允许以集体作品的形式申报，集体作品按第一、第二作者（不得超过两人，且必须是同一地区、同一学段）的顺序依次填写，作品指导教师只可填报一名。

（2）发明作品应按要求填写有关摘要、特征、创新点、

解决方案和查新说明等内容，并上传 1—4 张具有辅助说明作用的照片（如上传视频，时间在 3 分钟以内）。

（3）人工智能（编程）作品需在软件编程的基础上配合硬件一起完成制作，编程平台不做限制。应按要求填写有关作品构思形成、设计过程、演示效果等内容，要求表述清晰，并上传作品源文件及作品演示视频，视频时长在 3 分钟以内。作品需以集体作品形式申报，作者为两人，且必须是同一地区、同一学段。

（4）创意作品应按要求填写有关摘要，创意设想、科学原理、创新点和主要用途等内容，要求表述清晰，并上传 1—4 张具有辅助说明作用的照片。

（5）科技绘画作品需按要求填写有关画题、艺术形式、作品创意说明等内容，并将盖章完毕的申报表格粘贴到绘画作品原件背面右下角处，由各组织单位以邮寄的方式进行统一寄送。材料收取时间截止到 2021 年 4 月底，邮寄地址同通讯地址。科技绘画作品原件在申报后不做退回。科技绘画作品原稿一律在规格为 4 开的纸张上绘制，画面干净、整洁、保存完好。

（三）优秀组织奖申报要求

1. 推荐数量

（1）辅导教师

各组织单位可推荐辅导教师 1 名。

(2) 科技发明先进校

各组织单位可推荐科技发明先进校 1 所。

2. 申报内容和注意事项

各组织单位申报优秀组织奖，应按要求填写个人或学校的基本情况推荐理由等内容。

五、评审程序

(一) 初评

组委会将组织初评评委对全部申报作品进行评审，形成推荐入围终评作品名单。

(二) 公示

组委会将推荐入围终评作品进行为期 15 天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确定最终入围名单。

(三) 终评

组委会将组织终评评委对已入围的参赛选手及其发明、人工智能（编程）作品进行现场评审和答辩，根据初评和终评成绩确定最终奖项。

六、时间安排

2021 年 2 月—3 月底	各组织单位遴选作品
2021 年 4 月 1 日—4 月 30 日	网上申报作品
2021 年 5 月 6 日—5 月 20 日	组织初评
2021 年 5 月 21 日—5 月 28 日	汇总入围名单
2021 年 6 月 3 日—6 月 24 日	进行网上公示
2021 年 6 月底	下发终评决赛通知
2021 年 7 月底	举办终评决赛和颁奖仪式

七、相关要求

(一) 各组织单位要高度重视，规范管理，做好优秀作品的选拔和推荐工作，对参赛作品认真审核，严格把关，防止弄虚作假，确保公开、公平、公正。

(二) 各组织单位要广泛宣传，充分利用新闻媒体或其他方式做好前期组织工作和后期的宣传报道工作，引导广大青少年勇于创新、善于动脑、勤于动手、学以致用，形成学科学、爱科学、用科学的浓厚氛围。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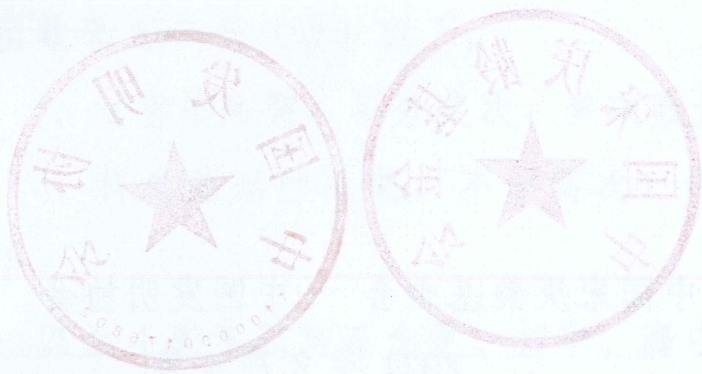
附件：1. 优秀作品奖申报表

2. 优秀组织奖申报表



2021年2月4日

(联系人：董老师、柳老师；联系电话：010—52801114；
电子邮箱：sqlsefmj@163.com；网址：<http://sclaci.sclc2017.org/>；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1号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邮编：100038)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办公室

2021年2月4日印发
